

Claude Simon



Claude Simon

La Route des Flandres

弗兰德公路

[法] 克劳德·西蒙 著 林秀清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Claude Simon

La Route des Flandres

弗兰德公路

[法] 克劳德·西蒙 著 林秀清 译

上海译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弗兰德公路 / (法) 西蒙 (Simon, C.) 著; 林秀清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8. 10

ISBN 978-7-5327-4604-0

I. 弗… II. ①西…②林… III. 长篇小说—法国—现代
IV. I565.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93277 号

CLAUDE SIMON
La Route des Flandres

本书根据子夜出版社 1960 年法文版译出

© Editions de Minuit, 1960

All rights reserved.

All adaptations are forbidden.

弗兰德公路
La Route des Flandres

CLAUDE SIMON
克劳德·西蒙 著
林秀清 译

出版统筹 赵武平
责任编辑 缪伶超
装帧设计 王 慧

图字: 09-2006-595 号

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网址: www.yiwen.com.cn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常熟市华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890×1240 1/32 印张 8.25 插页 2 字数 169,000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7-4604-0/I · 2602

定价: 23.00 元

本书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本社同意不得连载、摘编或复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承印厂质量科联系。T: 0512-52397878

目录

第一部

1

第二部

75

第三部

1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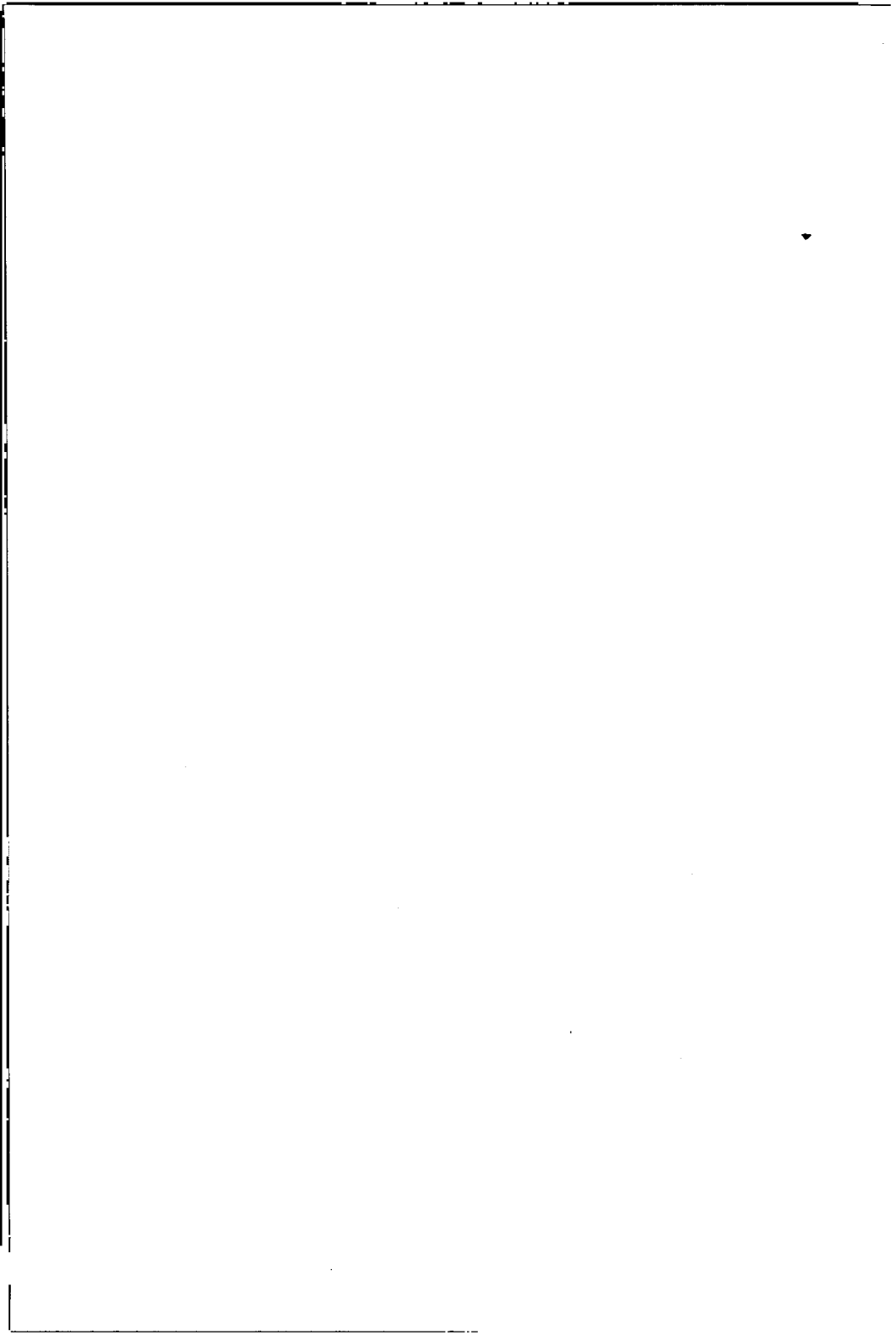
诗画结合的新小说

241

第一部

我过去以为自己在学习怎样生活，其实是在学习怎样死亡。

列奥纳多·达·芬奇



他手里拿着一封信，抬眼看看我，接着重新看信，然后又再看着我。在他后面，我可以看见被牵往马槽饮水的一些马来来往往的红色、棕红色、赭石色的斑影。烂泥深到踏下去就没到踝骨眼。我现在回忆起那天晚上大地突然霜冻，瓦克捧着咖啡走进房间说道：

“狗在啃吃烂泥。”我可从来没听说过这种事。当时我仿佛看见那些狗，类似神话传说中恶魔般的动物，嘴巴四周呈粉红色，雪白的狼齿寒光逼人，在黑沉沉的夜里啃嚼黑色的泥土。也许这只是回忆中的情景：狗在吞食、打扫战场、腾清地面。现在泥土是灰色的。我们往往在快跑时扭伤了脚，早上点名时总是迟到。在马蹄踏过后留下的变得像石头般硬的深印中，几乎把踝骨扭伤。过了一会儿，他说：“您的母亲写信给我。”她居然不顾我反对干这种事，写信给他，我听了感到自己满脸通红。他把话打住，想做出微笑的样子，可是没能做到使我们之间的距离消失，虽然他不可能不客气（他肯定是想做到这一点）。这种情况，只能使他那灰白硬挺的小胡子拉得稍为长一点。他脸上的皮肤，像那些长年风餐露宿的人那样呈棕褐色，而且晦暗无光。他身上带有阿拉伯人的东西，也许是

查理·马特^①杀漏的一个人留下的遗迹。也许他认为自己是像他家乡塔恩^②的那些小贵族邻人一样，是圣母马利亚这类表亲的后裔，而且大概还是穆罕默德的子孙。他对我说：我想我们多少还是表亲。但我认为在他的心目中，这词儿用在我身上时，大概更确切的含义是像指蚊子、昆虫、苍蝇之间的关系。当看到这封信在他手中，又认出谁用的信纸时，我又感到怒火中烧，满脸通红。对他的话，我没搭腔。他大概看到我生气，眼睛不看他只盯着信。我真想把信从他手上夺过来撕掉。他的手微微挥动着已展开的信纸，它的四角抖动着像在寒风中的翅膀。他那双漆黑的眼睛，既不含敌意也没有蔑视，甚至表示真诚友好，但保持距离：也许他和我一样恼火，对我的不快感到合乎他的心意。这时我们站在冰冻的烂泥里继续表演这场上流社会社交礼节的小戏。由于考虑到这位——对我来说，不幸是我的母亲——写信的妇女，我们两人不得不遵守礼节和社会习惯。大概他终于了解我的心情，因为他的小胡子又摆动起来。他说：不要对她有意见。对一位做母亲的人来说，这事是天经地义的，她做得对。在我这方面，我很高兴有机会为你尽力，要是你有需要的话。我说：谢谢你，队长。他说：要是有什么问题，请来找我，不必客气。我说：好的，队长。他又再挥动手里的信。大概那时候是清晨，约在零下七到十度，但他似乎并没意识到。马饮完水后，就成双成对地跑步去了。养马的人在它们中间奔跑着，一边跟着咒骂一边抓着马笼头，身体空悬着寻开心。在凝冻的泥土上，马蹄笃笃发响。他重复说：要是有什么问题，我会感到高兴能

① Charles Martel (约 688—741)，八世纪初法兰克王国实际统治者，别号“铁锤查理”。

② Tam，比利牛斯山南部的法国省份，邻近西班牙。

够尽力。他接着把信折叠起来放在口袋里，又向我做出在他心目中大概算是微笑的样子，又一次把灰白的小胡子朝边上拉去，接着旋踵走掉。继后我仅限于干完比以往更少的工作，把事项简化到无以复加：从马上下来，就同时把两根吊马镫的皮带脱下；把马喝的水关停一两次后，就解开它喉咙下的皮带，然后一下子就把整个马笼头卸下，全浸泡在水槽里，这时马也快喝完水了。这些事干完，马独自回到马厩里去，我走在它旁边，准备好抓住它的一只耳朵。这之后，我只要用破布擦擦笼头上的钢铁部件，要是上面长的锈实在太多，有时就用砂纸擦一下。总之，情况没多少改变，反正在这方面长时间以来我已有了名，人家也不想再给我找麻烦了。我想，在他那方面，他也不在乎这些事。当他视察小分队时，装作没看见我，这样做是对我母亲表示客气，而且也用不着费多大的劲，除非是在他看来，擦亮马笼头也属于那些无谓而又无法替代的事情的一部分，属于据说保存在索米尔^①地区，后来增强了的祖代传下的反射作用和传统的一部分。虽然据说她（就是那位夫人，就是那位年轻女子，与其说是他娶了她，不如说是她娶了他）仅在四年的夫妻生活中就使他忘记或总之抛掉一些祖传下来的传统，管他是否心甘情愿。就算他已抛弃某些传统（也许受到的压力多于爱情，或者可以说是由于爱情的压力，也许可以说是为爱情所迫），但有些东西哪怕是不顾一切地抛弃、割舍，也无法从记忆中抹去，即使想忘却也做不到，而这些东西往往是荒谬绝伦、毫无意义，既无法理喻也控制不住。例如他的这种反射作用：当一阵机枪从树篱后面朝他的鼻子瞄准扫射时，他就拔出军刀。霎时间，我可以看到他举起一只

^① Saumur, 法国曼恩-卢瓦省城镇，以一七六四年建立的骑兵军官学校著名。

手臂，挥动那无用而且可笑的武器，做出一种像骑马塑像的传统的姿势，大概是他从几代持刀作战的军人身上继承下来的。反光仅仅照出一个阴暗的身影，使他显得暗淡无色，似乎人和马一起浇铸在同一种物质、同一块灰白色金属中。一瞬间，阳光照射在拔出的刀刃上闪闪发光，接着全部——人、马和剑——一起朝一侧倒下，像一个铅铸的骑兵，从脚开始熔化，先是慢慢地往侧面倾倒，接着速度越来越快，军刀一直拿在高举的手里，在烧毁了的大卡车坍塌在地上的残骸后面逐渐消失了。这大卡车像一头野兽、一头怀孕的母狗在地上拖着大肚皮那样不成体统。破裂的轮胎在慢慢燃烧，散发出烤焦了的橡胶的臭味——令人恶心的战争臭味。这种气味停留在阳光灿烂的春日午后的空气中，飘浮着或更确切地说是停滞不动，黏糊糊的，半透明的，但可以说显然像一潭死水，其中可能浸泡着红砖房屋、果园、篱笆。霎时间，太阳灿烂夺目的光线依附，或更确切地说，集中在洁白的钢铁部件上，好像在一瞬间把所有的亮光和光辉都招致、吸引到它身上……可是，要说洁白无瑕的处女，她老早已经不是了。我想，他决定娶她的那一天，这一点可不是他在她身上所希冀的，大概完全知道从此以后等待着他的的是什么。可以说这种像耶稣受难的痛苦，已在事前接受、已承受过，事先已享用过了。所不同的是，这种受难的发生地点、中心、祭坛不是在光秃的山冈上^①，而是在那甜蜜、温柔、使人心荡神摇、毛蓬蓬的肉体隐秘深处……唷，像钉在十字架上受难，在祭台上，在嘴唇上，在幽秘的深处逐渐死去……看来在这类事中，妓女是不可少的，而且要有拧绞两手在哭泣的妇女和忏悔的

① 指耶稣被钉在竖立于光秃秃的山顶的十字架上。

许甚至还预见到，或至少也许已经预计到这最后的结局，或者更确切地说，最后的下场，这种自杀的方式。战争为他提供了机会，得以体面地实现。这就是说，不必像那些跳到地铁轨道上的女仆的自杀，或血污弄脏了办公室但宣称是意外事故的银行家的自杀那样，耸人听闻、情节夸张、不干不净。万一在战争中被杀死可以作为意外事故处理，那就不妨利用可乘之机，及时地、秘密地结束了四年前千万个不该开了头的事……

对这一切，我很了解。我了解这一时间以来他所寻求的、希望的一切就是使自己被干掉，而且不仅是在我看见他立在马上，停在大路正中间，目标暴露无遗的时候。他甚至不愿费点工夫，或装出个样子费点工夫，把马驱到苹果树下隐蔽起来。那位矮小的笨蛋少尉却以为自己也应当跟他一样，大概认为这才足以表现一位骑兵军官最漂亮、最出色、最有风度。这笨蛋大概想也没想到使这人干出这样的事的真正原因，这就是说，这谈不上什么光荣或勇敢，更谈不上什么出色风度，完全是因为个人私事。这私事涉及的甚至不是他与她之间的关系，而是他与自己之间的关系。我本可以把这事告诉少尉，依格莱兹亚会比我更清楚地告诉他，但是，这又有什么用。我猜想他大概相信自己在干一件非常了不起的事。还有，我们何必打破他的美梦？既然这样他至少会心满意足，甚至怡然自得地

① 据《圣经》记载，在被钉在十字架上的耶稣脚下，有他的母亲和几位妇女在哭泣，其中有一悔改的妓女抹大拉的马利亚。

在德·雷谢克身旁死去，像一个德·雷谢克那样死去，因此，最好还是让他保留自己原有的想法，最好让他当傻瓜，让他不去思忖在这人的脸容后面还有什么隐藏的东西。这面容几乎不露出一点心烦，焦躁，他等待着我们或使我们按照野外作战的规章和遇敌机低空扫射时规定好的战斗部署，不轻举妄动，听从指挥，等到敌机远去后才从战壕里出来。现在敌机在天边只有黑点那样大小，逐渐看不见了，他在等待着我们重新上马。这时他在马上稍微转身，有点不耐烦，但仍只给我们看见那总是难以识透、毫无表情的脸孔。一旦我们上了马，他用双腿轻轻一夹，马就重新起步。马好像是自己主动往前走，总是自然而然地以常步跑，不快不慢，也不拖拉，步子正常。我想，即使给他全世界的黄金，他也不会鞭策马快步疾走，不会用马刺踢马，不会给一颗炮弹让位。讲得对，这样的说法可以说是恰如其分。好吧，就以常步走去，这大概也是四年前他开始的、已做出决定的那桩事的组成部分，现在正在结束它或确切地说，正在寻求终结。他平静地往前走去，脸上毫无表情（据依格莱兹亚所说，他甚至总装作什么也没看见，从不让一点情绪流露出来，不论是妒忌或愤怒）。他这样走在这条危险满布的路上，这是说，这里不是战争而是暗杀的地方，在这里你会被人杀害，但连喊一声喔唷都来不及。那些家伙安静地置身于一道树篱或一片灌木丛后面，像在市集上玩打汽枪，从容地对你瞄准，总之这是一场真正的战争。有一个时候，我曾经寻思，他是否不会希望依格莱兹亚也在这里死掉；如果他也同归于尽，他那很久以来报仇雪恨的愿望就不会一起得到满足了。全面仔细考虑后，我想事情不会是这样。我认为这时候对他来说，一切都变为无关重要了，即使他曾对依格莱兹亚怀恨在心。他最终还是留用了这小子。现在他对自己和对我以

及那傻瓜少尉的态度一样，与其说很关心不如说不大关心。他大概感到自己再不用负任何责任，这并不是指对我们个人，而是指他对军官的职务和职责而言。可能他认为在这方面，在我们已达到这地步的情况下，他所能做的或不能做的，都无足轻重了：自从他的骑兵队减损到只剩下我们这四人起（他的骑兵队几乎等于整个团最后剩下的全部人马，也许还有几个散在荒野各处被打落马的骑兵），他可以算是摆脱、免除了军官的职责，从中解放出来了。虽然如此，他总是仍旧保持马上笔挺的姿势，好像是正在七月十四日阅兵典礼上被检阅的队伍之中，而不是在全面撤退，或更确切地说总崩溃，或者可以说大难临头之时。在这一切土崩瓦解中的，似乎不是一支军队而是全世界，不仅是物质的实况而且是精神的表现（也许是缺少睡眠，十天以来我们除了在马上，实际没有睡过）在剥蚀分化，在崩裂瓦解，在变为粉末、流水，在归于虚无。有人两三次喊他不要继续往前走（我不清楚有多少人，也不知是些什么人：我想，是受伤者或躲藏在房屋里或壕沟中的人，或者是那些莫明其妙地坚持继续到处流浪的平民。他们拖着破裂的小箱子或者推着装满一些不成样子的行李的童车（甚至不是行李，只是一些物件，大概多半是无用的东西，也许只是为了免得空着手四处漂泊，为了获得一种印象，产生一种幻想：自己还随身携带一些东西，还占有一些东西，不管什么东西也好——管它是破裂的枕头、旧雨伞、祖父母的彩色照片——只要自认为它们是有价值的，就是宝贝）。似乎重要的是往前走，不论朝哪一个方向都好。可是我并没有看清楚他们，我所能看见的，所还能认清的，只是像瞄准点、标记似的东西，那就是骑在马上那瘦骨嶙峋、挺得笔直的背影，以及在肩胛匀称的凸出部位显得稍亮一些的哗叽制服上装。对于一切路旁发生的

事，我久已不发生兴趣——也不可能发生兴趣），一些虚幻缥缈的、如泣如诉的声音在喊叫什么（提醒注意，发出警告），它穿过这一春日令人目眩的、矇眊的光线传到我耳里（似乎光线本身肮脏混浊，像无形的空气，像污浊的水，饱含着战争那充满灰尘和发出恶臭的污垢，悬在半空不动）。而他对这些喊叫的人望望（每次我看见他的头在动，在头盔下面出现他的面部轮廓朦胧的侧影，线条清晰而显得严峻无情的前额和眉头，下面眼眶的刻痕，接着是从颧颊直达下巴的坚挺、硬直、毫无变化的线条），毫无表情、无动于衷的眼睛望一下（但似乎没有看见）那个叫喊他的人（也许他的眼睛对着的不是那个人，只是那个传出声音的地方、地点）。这眼光并没有严厉或愤怒责备的神色，连眉头也没皱起一下：只是毫无表情，全无兴趣——最多也许只是表示惊讶：有点发愣，有点不耐烦，好像在沙龙里有人事先不经介绍就贸然同他攀谈起来，或像他一句话说到当中就被别人的一句不合时宜的话打断了（譬如说，向他指出，他的雪茄烟灰就要落下或他的咖啡快凉了），也许他努力在想要表现自己的好意、耐心、有礼，试图了解人家说这句话的原因或用心，或寻思这句话从某一方面看来可以和自己正在讲述的事挂起钩来，后来又不想要了解，连肩也不算一耸就死了心，也许在想：不论在什么地方，什么情况下——在沙龙里或在战争中——总难免要遇见一些愚蠢的、缺乏教养的人。事情一旦过去——这是说，后来再回想起——他把那打断话的人忘掉了，甚至在把眼睛转过去之前已把这从眼前抹去，再也看不见他了，此时他确实再不看望那空无一物的地方。他重新抬起头来，又继续跟那位矮小的少尉平静地聊天，像平常两骑士结伴骑马外出时一样（到骑马场或露天的大骑马场），大概所谈的无非是关于马、同事、晋升、打猎或

赛马。我似乎也在这种赛马的场合中，看到这些情景：在绿荫中穿着彩色印染衣裙的妇女们，或站立着或坐在花园的铁椅上，一些穿着浅色短裤和皮靴的男人稍略俯身，正在和她们谈话，一边用藤马鞭轻轻敲敲自己的靴子。马的毛色和女人身上的衣裙，还有皮靴的浅黄褐色组成颜色强烈的斑点（棕红的、淡紫的、粉红的、薑黄的）突出在树木簇叶的浓绿上。这些女人出身特殊，全部是校级军官的女儿或带有贵族姓氏者，她们把别的女人都排除在外：这些女人平淡无奇，没什么可取之处，有点纤弱，年纪大了还保持少女的神情（甚至是已结过婚，甚至在有了两三个儿女以后）。她们那修长而娇嫩的手臂光滑无毛，仍戴着中学寄宿女生那种白色短手套，穿着寄宿女生的衣裙（直到——大约三十多岁左右——她们突然变成有点男性化，有点像马（不是像牝马，而是像牡马），像男人一样抽烟、谈论打猎或赛马）。（或男或女）低声细语嗡嗡的声音在野栗树浓密的簇叶下，悬空浮荡。这些说话的声音不失礼貌，毫无变化，十分无聊，所用的话语完全不堪入耳，甚至是像侍卫兵说话一样，所谈论的内容不外交配（兽或人的）、金钱、初次洗礼等，不论谈什么都是同样缺乏连贯，同样客客气气，同样骑士般从容。这些声音混合了踏在砾石小路上的皮靴和高跟鞋发出的持续不断、纷纭杂至的声响，滞留在空中，无法捉摸的金色浮尘中，在那飘浮于平静的处处绿荫的午后闪闪发光，与鲜花、马粪和香水散发出的气味混在一起，而他……

“喔唷！……”布吕姆说（现在我们是躺在黑暗中，这是说，我们横七竖八交错堆叠在一起，只要动一动手臂或大腿就会碰到别人的手臂或大腿，或更确切说，不得别人同意，就不能动。我们呼吸困难，汗流浹背。我们的肺部在找寻空气，像缺水的鱼那样。火

车又再在夜里停下了。我们只听见呼吸的声音，肺部拼命吸满从乱挤在一起的身体散发出来的恶臭和浓稠的湿气，似乎我们比死去痛苦更甚，因为我们还能意识到，好像在黑暗、幽冥中……我能感觉到他们，能捉摸到，在粪便和汗水的令人窒息的臭气中，他们像爬行动物一般乱钻乱挤，缓慢地爬，彼此堆叠在一块儿。我试图想起我们到底在火车上过了多少时间，是一天一夜还是一夜一天再加一夜。既然时间已不复存在，这样做毫无意义，我说：几点钟了？你有办法知道时——他说：他妈的，还有什么用？知道了就会有所改变吗？等天亮时，你一心想看看我们那副懦夫、败兵的肮脏的嘴脸，你一心想看看我那犹太人肮脏的嘴脸，他们……我说：哎，行啦，行啦，行啦），布吕姆又再说：“喔唷！他这就身体逼近敌人机关枪口饱尝一顿扫射的滋味。也许他原该放聪明点——”“不是这样：听着……放聪明！啊，他妈的，什么聪明……听着，他有时请我们喝点东西。不过，我想，不完全是请我们，而是为了那些马。这是说，他想到马大概口渴，因此顺便利用这机会……”布吕姆：

“付钱请喝酒？”我说：“对，那是……你听着，好像是一种英国牌的啤酒为做广告廉价推销，你可知道？那老旧的小酒店的院子，砖墙是深红色的，灰缝是浅色的，窗上有小方格子，窗框漆白，侍女捧着铜的带柄的小口酒壶，青年侍者穿着黄皮的护腿套，带扣的小舌头翘起。他给马饮水时，成群的骑兵站在那里保持着习惯的姿势：腰部挺起稍微向后倾，一只穿着皮靴的脚在前，一只执着马鞭的手曲放在胯骨部位上，这时有另一个人拿着一个金黄色啤酒大杯子朝二层楼的一个窗子高举起，那儿的窗帘后面可以见到，窥见到半边的脸孔。这脸仿佛是从一幅彩色粉笔画里出来的……对，不同的是，这里除了那砖墙之外没有一点画意，墙很龌龊，这院子与其

说是酒店的，不如说像农家的后院：这小酒店的、小咖啡馆的后院中，堆着空的汽水木箱，还有一些四处奔跑的鸡，晾在绳子上的衣物。她穿的不是有上半截的白围裙，而是一件印小花的布罩衫，像在露天市场出售的那一类。她光着脚穿着一双普通的拖鞋，对她自己和我们正在干的事似乎并不怎样感到惊讶，似乎这是正常的事：我们全副武装站在那儿，每个人把一小瓶啤酒安心平静地喝光，只有他和少尉适当地站开一点（我甚至不清楚他是否喝了，我想他没喝，我没有看见他拿着瓶子把啤酒喝光）。当时我们一手拿着自己的酒瓶，一手拉着正在水槽里喝水的狗的缰绳。我们就在那路的一边，而路旁就有一个死人（或是一个女人，或是一个儿童），或者还有一辆卡车，或者大约每相隔十米就有一辆烧坏了的汽车。当他付钱时——他的确付了钱，我看见他的手不慌不忙下伸到裤袋里，在那灰绿色柔软料子做的漂亮短裤下，弯起的食指和中指显出鼓起的两块，这时他抓住小钱包，拉了出来。他把钱放在侍女的手上数，其安详的举止，一如他在多维尔或维希^①的赛马骑师体重过磅处的酒吧间为汽水或名贵的饮料付账……”我仿佛又再看见这情景：在当当的钟声里，骑师纷赴赛马起跑处，排队走过，在那干大叶茂的野栗树绿得无可比拟的、几乎近黑的颜色前清楚显现。这些骑师像猴子似的高踞在那些纤细优美的马上。他们穿的各式颜色鲜艳绚烂的绸上衣在阳光的小圆点图案中相继出现：黄色的绸上衣，蓝色的背带和窄边软帽——野栗树墨绿的衬底——黑色上衣，蓝色的圣安德烈十字^②和白色的窄边软帽——野栗树形成的墨绿色的

① Deauville, Vichy, 与后文中的戛纳 (Cannes) 都是富有的法国人常去游乐或小住的地方。

② 沙皇彼得一世在一六九八年创立俄国骑士团，其制服背上一斜形十字的标志。